

深圳市康普斯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公司股票因无法按期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
被实施停牌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深圳市康普斯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原定于2020年4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，因公司审计工作未完成且未编制2019年度报告，公司未能在2020年4月30日前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的有关规定，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权益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康普斯，证券代码：839578）自2020年5月6日起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实施停牌。若公司在2020年6月30日前仍无法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将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强制终止挂牌。

目前会计师事务所已完成现场审计工作，公司2019年度报告正在编制中，公司将继续积极配合会计师事务所开展工作，争取尽早完成年度报告编制工作并披露年报。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，保证信息披露公平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将在披露年度报告后申请股票复牌。

在公司股票继续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、业务指引的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、发布进展公告，并接受投资者咨询。公司对延期披露年报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康普斯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6月15日